

赤松德贊時期的佛苯之爭

姓名：釋成住

學校：佛光大學-佛教學係

一、前言

佛教傳入吐蕃大多數學者都認為是從松讚干布（643-649）時期，但在這位贊普繼位時期，佛教僅只有出現佛經、佛像以及佛殿，佛教是沒有真正的深入至吐蕃社會。到了赤德祖贊（704-755）時期，佛教才慢慢形成了傳播至吐蕃的奠基，傳予後一代繼承了他的興佛事業的赤松德贊。在佛教傳入之前，苯教早已在吐蕃形成了多神信仰，同時，佛教與原有在吐蕃的苯教有發生衝突以及矛盾，佛苯之爭於赤德祖贊開始，雖然佛教已在吐蕃形成了傳播的奠基，但當時的苯教已是吐蕃一統天下的宗教了。這種爭執延續到赤松德贊時期，在這位贊普時期，他實施「崇佛抑苯」政策，佛教在吐蕃得到發展的奠定，建造正規寺院、推力翻譯經典、成立本地藏族僧團等。特別是佛教經過長久與苯教之爭最後成為在吐蕃獨尊的宗教，能夠融合吐蕃社會文化，這也是末學以「赤松德贊時期的佛苯之爭」題目作為「佛教藏經與傳統_西藏」這門課的期末報告之宗旨，希望從中可以更了解赤松德贊時期的佛教與苯教之間所發生的矛盾，佛苯競爭之原因，鬥爭的過程以及最後的結果。

關鍵字：西藏佛教、佛教、苯教、赤松德贊、佛苯之爭。

二、赤松德贊時期的佛苯之爭

（一）瑪尚仲巴杰¹崇苯廢佛

赤德祖贊時期，佛教在吐蕃由王室支持，很多僧人進入吐蕃，赤德祖贊推力

¹ 為唐代吐蕃贊普赤德祖贊（704-755）時期及其子赤松德贊（742-796）早期的擁苯大臣。參林冠群。(1989)。《瑪祥仲巴杰與恩蘭達札路恭：吐蕃佛教法統建立前的政教紛爭》。臺北市：蒙藏委員會。

以及支援翻譯佛經，在這樣情況下原來一統吐蕃的苯教教徒感到危機與不安。大約 739 年左右吐蕃發生了大流行天花，金城公主²也被染病而去世，借這個機會，苯教徒蠱惑因外地佛教徒觸怒西藏苯教神祇。（冉光榮, 1996, 頁 8）。

依據林冠群說「自赤德祖贊去世後而局勢不穩，且又大動干戈之跡象…755 年至 756 年之二年當中，吐蕃國內陷於一片混亂」（林冠群, 《瑪祥仲巴杰與恩蘭達札路恭：吐蕃佛教法統建立前的政教紛爭》, 1989, 頁 18），赤松德贊未成年即位（約 755、13 歲）因此雖然贊普有心願推行佛教但卻不能掌握實權，當時掌權人是舅臣瑪尚仲巴杰。據《賢者喜宴》所載：

瑪祥（尚）仲巴杰道說：『王之壽短（指赤松德贊），乃係推行佛法之故，逐不吉祥。所謂後世可獲轉生，此乃妄語。消除此時之災，當以本（苯³）教行之。誰推行佛法，便將其孤身流放邊地。』
並制訂了小法。（巴臥祖拉陳瓦, 2009, 頁 122）

在整治方面，由於在吐蕃國內整治混亂的贊普年幼而繼位，大臣瑪尚仲巴杰是一個苯教徒，而國家權力由他掌握所以藉由這個機會他實施滅佛活動，鞏固苯教在吐蕃的地位。

據上面的引文可看，瑪尚仲巴杰曾對赤德祖贊支持佛教政策不滿，赤德祖贊被暗殺後，他藉口因贊普信奉佛教而壽命不長。瑪尚仲巴杰扶持苯教，廢除佛教並制訂「小法」，令吐蕃佛教遭遇嚴重的挫折。當他掌權時期，實施滅佛的政策發佈命令，禁止信仰佛教、只准許信奉苯教、人死後不能舉辦佛事活動、小昭寺的唐朝文成公主⁴所帶來的十二歲等身佛被遷移至芒域、將大昭寺的尼泊爾赤尊公主⁵所帶來的八歲等身不動金剛佛埋在沙土裡、把赤德祖贊時期所建的拉薩喀札的佛殿和札瑪鄭桑的佛殿拆毀，驅逐出境住在拉薩所有的漢族、印度以及尼波爾，改大昭寺為屠宰，迫害信奉佛教大臣。（冉光榮, 1996, 頁 8）流放信佛大臣朗埋隨和

² 唐朝公主，710 年入藏到 739 年去世，在吐蕃生活了 29 年。

³ 苯教 (石碩, 2000) 參《拔協》，佟錦華、黃布凡譯注。

⁴ 唐朝公主，松贊干布時期嫁到吐蕃。

⁵ 尼泊爾公主，松贊干布時期嫁到吐蕃。

末冬曹二人。(阿旺平措, 2012, 頁 98)

(二) 赤松德贊之「抑苯興佛」策略

據《賢者喜宴》赤松德贊年長後，因看到前贊普所留下的文書記錄，並閱讀從漢地和天竺所取來的經典而起信奉佛教之心，贊普命人多加翻譯經典，但是被阻止。(林冠群,《吐蕃贊普墀松德贊研究》, 1989, 頁 206)

大多數學者認為當赤松德贊長大了之後，他推動復興佛教的活動，派奉佛的大臣舉辦佛事活動，並主持翻譯佛經，但都遭遇擁苯的瑪尚仲巴杰一派阻攔，贊普只能一邊推力興佛活動同時跟擁佛的大臣策劃活埋了舅臣瑪尚仲巴杰。(巴臥祖拉陳瓦, 2009, 頁 126-127)

據林冠群的研究：

贊普與擁佛大臣桂氏，買通了王室占卜，說是為了贊普之禦體及政權，要由二位職位最高的重臣，在墓地內閑住三年。當神諭一傳出，老桂氏故意說在贊普侍者中，以我最大，自願被埋，以激起瑪尚比試之心。瑪尚中計，遂與老桂氏同埋於墓中，老桂氏用計自墓中逃脫，而瑪尚永遠被困於墓中，與世隔絕。⁶ (林冠群,《吐蕃贊普墀松德贊研究》, 1989, 頁 159)

從上面所述活埋舅臣的情節作者按自己所對吐蕃的殉葬風俗的認知，而推理說瑪尚仲巴杰不會那麼簡單就被騙往墓穴並被活埋，更懷疑當時沒有瑪尚仲巴杰這號人物，「Ma-zhang-khrom-pa-skyes, 並不是一個人的名字，而是一個集團之稱呼…諸字聯起來講就是『母舅掌握軍權的男子』，是為母舅氏族所組成的集團」。末學認為此問題可能是在翻譯方面有問題，在這裡林冠群只是做猜測，第一作者認為藏族沒有這個姓氏，第二作者對活埋瑪尚仲巴杰這件事情節有懷疑 (林冠群,《吐蕃贊普墀松德贊研究》, 1989, 頁 159)。

赤松德贊出生於楊鐵馬年(742)約 755-796, 13 歲繼位, 贊普 20 歲左右即 762

⁶ 林冠群主要參考《賢者喜宴》，79 頁。

年約是興佛以及剪除舅臣瑪尚仲巴杰的期間，也是說禁佛令已實踐了約經6、7年，在這段時間佛教沒有機會改善局面，也表示禁佛觀念已在吐蕃形成深根觀念。所以赤松德贊要興佛並不是那麼簡單的事，依上面的論述在這樣的背景之下，如果說讚普要面對「母舅氏族所組成」的擁苯掌權集團，那更不可能在這很短時間內就可以剪除這樣的集團並掌握實權重興佛教。

赤松德贊廢除禁佛令前，吐蕃人民並沒有對佛教很了解，再經過一段時間的禁佛令，佛法根本沒有機會傳播以及改善局勢，所以贊普「是利用了吐蕃人心目中的苯教觀念，是以自己出現身體有恙等凶兆為口實而進行的」（石碩，2000，頁257）。

論赤松德贊復興佛教的初步，贊普乘機吐蕃軍務倥傯（西元761年前後），外戚權臣大部分集中於唐蕃邊界於唐作戰，「擁蕃之外戚權臣均不在朝中」，因此而廢除禁佛法令，並且復興佛教。至763年奉行苯教大臣回朝時，赤松已在吐蕃國內造成形勢，佈置妥當，雖然無法將佛教再逐出吐蕃，但奉苯教大臣權勢仍在。吐蕃佛苯二教並行。（林冠群，《吐蕃贊普墀松德贊研究》，1989，頁206）

邀請寂護與蓮花生入藏

赤松德贊令信奉佛教的大臣命巴·賽囊為芒域地方官；又派遣桑喜去芒域，協助巴·賽囊開展興佛活動。巴·賽囊等在吐蕃邊境尋求迎佛取經，歸途中遇見僧寂護。（尕藏加，2016，頁39）

聽巴·賽囊的推薦，贊普邀請寂護至吐蕃，據《漢藏史集》讚普「二十一歲的虎年」⁷即西元762年，寂護⁸來吐蕃講經數月（滿四個月或兩個月時（巴臥祖拉陳瓦，2009，頁136）），吐蕃巧合發生空前自然災害「水捲旁塘宮堡、雷擊紅山、人疫畜病以及天災」。（巴臥祖拉陳瓦，2009，頁136），苯教徒藉口是信奉佛教而觸

⁷ 石碩參《漢藏史集》，陳慶英、黃布凡譯本，頁108。

⁸ 菩提薩埵：巴臥祖拉陳瓦。（2009）。《賢者喜宴——吐蕃史譯注》。（黃顥、周潤年，譯者）北京：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

怒了苯教之妖魔所帶來的災禍，所以赤松只能送寂護回尼迫爾，第一次邀請寂護來吐蕃弘法失敗。從這裡可知，雖然贊普已經剪除了反佛的大臣瑪尚仲巴杰，掌握王權，但是當贊普執行興佛活動還是很不順利，可能是因為受到經歷 7 年左右的禁佛令的影響，而且當時吐蕃社會與人民對佛教尚未熟悉，表示苯教勢力還在。

從這次的失敗赤松德贊更加的防備而採用「抑苯興佛」的策略，由於寂護的推薦贊普又請了蓮花生大師來吐蕃弘法，據尕藏加《西藏宗教》蓮花生來吐蕃「發揮自己的特長，並顯現神通，調服苯教的諸多兇神，特別將苯教神靈家族中的主要成員十二丹瑪降服後接納為佛法護法神」。(尕藏加, 2016, 頁 41)但在冉光榮《中國藏傳佛教史》其實他入藏後他用「佛苯兼容」來改善佛苯之矛盾以及讓廣大藏族社會能夠接受以及認識佛教，「用佛教教義解釋和改善其原始信仰或地方神祇，以引導當地之民眾改宗信仰佛教；同時對一批苯教巫師的爭取和利用」。(冉光榮, 1996, 頁 10)

(三)、佛苯之辯論

佛教由赤松德贊的擁護之下，吐蕃當時已經建立了桑耶寺（約 774-778）(尕藏加, 2016, 頁 41)、藏族僧人、佛經翻譯等等，是佛教在吐蕃立足時期，但同時佛教徒及苯教徒之間發生激烈的衝突與矛盾。最後雙方決定之間要舉行一場辯論會，來決定誰可以繼續在吐蕃傳播與流傳。

據《賢者喜宴》引《拔協》（出自佛教史家之手）中記載載辯論的過程：

本教徒及崇本官員抗議說：「物行佛教，當行本教！」而菩提薩埵（即寂護）說道：「一國之內若行兩種宗教，此情極惡。我等當辯論，如你或勝，我便離去，隨即發展本教，假設佛教獲勝，則應廢棄本教，而弘揚佛教。」為此，佛本辯論較量時尚無證人予以裁斷。此後豬年，（贊普王臣）居住祥尼雅桑。（巴臥祖拉陳瓦, 2009, 頁 148）

依上文所述，佛苯之辯論是由寂護提出，但是自苯教徒和擁苯大臣的抗議而

引起的，並約定如果苯教獲勝，寂護便離開吐蕃，如果佛教獲勝，則廢除苯教。關於這場辯論舉行的年代上面引文說是於豬年（即 759 年）⁹，但林冠群認為佛本之辯應該是金豬年（西元 771 年）。（林冠群，《吐蕃贊普墀松德贊研究》，1989, 頁 208）按贊普成年的時期決心重興佛教約 20 歲左右即約 761 年，佛本之辯應該也是在這個時間左右而舉辦的，所以是不可能佛苯之辯是舉行於 759 年。石碩也認為舉行佛苯之辯論，按藏曆來推算應該是在金豬年，即是西元 771 年（石碩, 2000, 頁 265）。

在《中國藏傳佛教史》冉光榮也認為這場辯論舉行由於佛教徒主動建議，但原因是由苯教在桑耶寺內舉行祭祀時大量的宰殺牲畜。（冉光榮, 1996, 頁 13）但是據尕藏加的《西藏宗教》桑耶寺開工於 774 至 778 竣工（尕藏加, 2016, 頁 41），所以佛苯之辯論（於 771 年舉行）的原因應該不是因為苯教在桑耶寺內舉行祭祀。

此次辯論據林冠群的研究是有兩種說法：

據《賢者喜宴》佛苯辯論勝負裁決是赤松德贊，決定於兩教之起源和教義。苯教在辯論中起源惡劣而且理由微小無力，缺少精密之教理。但是佛教的起源高尚，理由深廣有力，論證出色，智慧敏銳。在這次的佛苯之辯論苯教失敗（林冠群。《吐蕃贊普墀松德贊研究》，1989, 頁 207-208）

但在苯教的史料所記載苯教之辯論事件跟上面所述有些不同：提出辯論是由赤松德贊，地點是在札瑪錦桑；參加辯論人也不同；桂墀桑雅卜拉為仲裁者。苯教派出占巴曩喀為主辯，佛教派出寂護為主辯。辯論結果是苯教戰勝，但是因為赤松德贊信奉佛教所以仍然下令禁止苯教。

佛苯之辯論	佛教史料《賢者喜宴》	苯教史料 ¹⁰
提出辯論者	寂護	赤松德贊
仲裁者	赤松德贊	桂墀桑雅卜拉

⁹ 石碩據敦煌藏文寫卷 P.T.1288 《大事記年》

¹⁰ 林冠群引用 samten.G.Karmay, “The Treasury of Good Sayings: A Tibetan History of Bon.” pp.88-89

地點	蘇培宮紅甫園	札瑪錦桑
年代	金豬年（西元 771 年）	
參加人	傾向佛教：尚聶桑、聶達贊東息，琮波澤哇才米及燭氏。	苯教監督人：恩姆達刺路恭、那囊仲巴杰 佛教監督人：薩迦隆的札哇以及聶達贊凍息。 佛教主辯：寂護。 苯教主辯：占巴囊喀。
辯論內容	雙方佛苯之起源和教義	「誰對誰錯，誰具有高強法力，所有二教教徒均比試」
辯論結果	佛教勝利	苯教獲勝，但贊普喜佛，仍迫害苯教徒。

（林冠群，《吐蕃贊普墀松德贊研究》，1989，頁 207-208）

據尕藏加研究說佛苯之爭舉行於年 759 年（尕藏加, 2016, 頁 45），但是贊普邀請寂護來吐蕃時間是約 762 年，據《賢者喜宴》佛苯之辯論是由寂護提出，據苯教史料這場辯論佛教方由寂護當主辯，那說 759 年佛苯辯論被舉行是錯誤的，因為該年寂護還沒來吐蕃。

論這場辯論的勝負如上面所述，據《賢者喜宴》佛教獲勝，但據苯教史家之史料苯教勝利。總之，不管是佛教還是苯教得勝，最後的結局就是佛教成為吐蕃獨尊宗教，苯教被廢除。

佛苯之辯論結束，赤松德贊下令禁苯。據《賢者喜宴》載：

隨既決定不得施行本（蕃¹¹）教。同時還決定：不准為死者宰殺牛馬及生靈，不得放置肉類。再者，又決定：凡為諸王消禍禳災時，如果對妖魔想舉行本教法事，除蔡米（tshe-mi）及香雄兩處外，他

¹¹ 林冠群參：dPa`-bo-gstug-lag-`phreng-ba, op. cit. P.90. 另參閱黃顯譯注《賢者喜宴》（林冠群，

處不得做此法事。繼而又將本教書籍悉數投與河，餘者最後均以黑塔壓之。(巴臥祖拉陳瓦, 2009, 頁 148)

據上面所述，赤松德贊不但下令禁止苯教，而且還將其書籍毀壞，一部分棄於河中，一部分埋於黑塔中。除此之外赤松還令苯教僧人改信奉佛教，不依從者或者賜毒自盡或者流放邊區¹² (林冠群, 《吐蕃贊普墀松德贊研究》, 1989, 頁 209)。由於贊普的壓制許多苯教僧人被流放邊區，少數是改信仰佛教。因此擁苯大臣都無法藉機苯教來要挾贊普，贊普也開始重用擁佛之大臣，更鞏固了自己的權利。贊普除了進行禁苯之令，同時也努力推行重興佛教活動。據《賢者喜宴》：

此後，決定推行佛法，建造神殿.....，決定從芒域復將釋迦牟尼像請回，由一位騎兵嗎懷抱佛像迎請歸來，安置於小昭寺。復次當于年春季決定為桑耶寺奠基時，賽囊說道：「在未建主寺之時配殿。」其實（贊普）不准拔氏父系人等奉行本教，令其崇佛。(巴臥祖拉陳瓦, 2009, 頁 148)

佛苯之辯論之後，贊普決定推行佛法，並將佛像請回吐蕃，安置於小昭寺。建造桑耶寺，是吐蕃第一間正規的寺院（之前的佛殿只是供奉佛像處）。在這時期可說赤松德贊已經把對佛教在吐蕃最大的障礙徹底拔除，佛教成為吐蕃獨尊宗教。

三、 結論

赤松德贊時期的佛苯之爭其實是從赤德祖贊時期擁佛發芽。至赤松德贊時期可說是更加激烈，佛教受到最嚴重的破壞就是在舅臣瑪尚仲巴杰掌權時期，佛像、佛經被毀、佛殿被拆或者改為屠宰，外地僧人被逐出境。末學認為這次的反佛崇苯的活動不單純僅是宗教之爭，在整治方面同時也是一場王室與貴族大臣爭權奪利的爭鬥，舅臣瑪尚要鞏固自己的權利而以苯教來要挾贊普。赤松德贊成年之後，因閱讀前贊普的書籍跟佛教經典而更加決心重興佛教，他第一步驟就是剪

¹² 林冠群參ボン教・ラマ教史料による吐蕃の研究，頁 86。

除反佛大臣瑪尚仲巴杰，從此順利拿回自己的實權。赤松德贊時期的第一次佛苯之爭不僅是擁佛反苯或擁苯反佛的問題，而是還有存在整治奪權之鬥爭。剪除反佛大臣瑪尚之後，贊普廢禁佛令，佛教在吐蕃脫離最黑暗的時期，但苯教的勢力依然還是存在，所以興佛活動並沒有很順利，由此第一次邀請寂護來吐蕃傳播佛教才遇到挫折。讚普以「抑苯崇佛」策略令佛教能夠保持最安全的姿勢能在吐蕃順利傳播與苯教並行，在贊普已經穩固的掌握實權時期，佛苯再發生最後一次衝突引起了雙方之辯論事件，表面上通過這場辯論來裁決勝負，實際此次辯論結果已經很明顯易見，不只是因為這場辯論有支持赤松德贊當仲裁，而是當時的贊普的王權已經穩固，佛教已經充實了實力，所以能夠勝利亦是顯然的。之後，佛教正式在吐蕃成立了正規寺院，有了藏族僧侶，佛教正式在吐蕃立足，被吐蕃人接受以及融入至吐蕃社會，形成佛教在吐蕃發展的穩固奠定。

四、引用資料

書目

- 巴臥祖拉陳瓦。(2009)。《賢者喜宴——吐蕃史譯注》。(黃顯、周潤年, 譯者)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
- 冉光榮。(1996)。《中國藏傳佛教史》。臺北市: 文津。
- 石碩。(2000)。《吐蕃政教關係史》。成都市: 四川人民。
- 尕藏加。(2016)。《西藏宗教》。北京: 五洲傳播。
- 林冠群。(1989)。《吐蕃贊普墾松德贊研究》。台北市: 台灣商務印書館。
- 林冠群。(1989)。《瑪祥仲巴杰與恩蘭達札路恭：吐蕃佛教法統建立前的政教紛爭》。臺北市: 蒙藏委員會。
- 阿旺平措。(2012)。〈吐蕃時期佛教與苯教的交鋒與融合〉。敦煌學輯刊(1)，頁96-101。